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260)

總目： (82) 屋宇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1) 樓宇及建築工程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 (余寶美)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此綱領於 2022-23 年度有關處理滲水情況，請告知：

- 1) 滲水辦過去 3 年每年未能完成處理的個案分別有多少？涉及人手及費用分別為何？
- 2) 當局有否計劃採取措施以減少累積未被完成處理的個案，如是，詳情如何？如否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謝偉銓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34)

答覆：

- 1) 樓宇滲水舉報的調查工作，由食物環境衛生署(食環署)及屋宇署合組的聯合辦事處(聯辦處)進行。截至 2023 年 2 月 8 日，聯辦處過去 3 年接獲滲水舉報的數目及仍在進行調查的個案數目，表列如下：

個案數目	2020年	2021年	2022年	累計總數
(i) 接獲的舉報	39 166	43 233	39 555	121 954
(ii) 上述(i)項個案中 仍在進行調查的 個案	4	802	9 798	10 604

在 2020-21、2021-22 及 2022-23 年度，聯辦處在處理樓宇滲水舉報所涉的人手編制及開支，表列如下：

食環署	2020-21年度	2021-22年度	2022-23年度
調查及統籌人員數目	241	250	252
人手及部門開支 (百萬元)	180.5	202.6	192.1 (預算)

屋宇署	2020-21年度	2021-22年度	2022-23年度
專業及技術人員數目	82	82	82
人手及部門開支 (百萬元)	66.1	64.9	67.5 (預算)
委聘外判顧問公司的開支 (百萬元)	37.9	47.4	38.6 (預算)

- 2) 聯辦處已落實一系列的改善措施，以提升處理樓宇滲水舉報的效率和成效，包括盡快完成仍在進行調查的個案。改善措施包括：設立四個地區聯合辦公室，以促進聯辦處內食環署及屋宇署人員溝通並提升運作效率；提升滲水投訴管理系統，以更有效地監察滲水個案的跟進工作；精簡工作程序，以減少申請進入處所手令前的到訪次數，以及統一相關申請手令的文件；加強監察顧問公司的工作表現；以及設立顧客服務小組，讓公眾更了解滲水事宜，並就滲水爭議建議可行的解決方法。聯辦處會繼續完善及精簡工作程序，以提升工作效率。